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anke

萬科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VANKE OVERSEAS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36)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舉行的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在萬科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大會主席要求就載列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所提呈全部決議案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全部所提呈決議案均於股東週年大會獲本公司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22,454,938 (100%)	0 (0%)	322,454,938
2.	宣佈分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20元	322,454,938 (100%)	0 (0%)	322,454,938
3.	重選孫嘉先生為執行董事	322,416,938 (99.9882%)	38,000 (0.0118%)	322,454,938
4.	重選張安志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22,416,938 (99.9882%)	38,000 (0.0118%)	322,454,938
5.	重選蔡奮威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22,416,938 (99.9882%)	38,000 (0.0118%)	322,454,938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6.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二六財政年度之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22,454,938 (100%)	0 (0%)	322,454,938
7.	授予本公司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之新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股份)^	322,403,605 (99.9841%)	51,333 (0.0159%)	322,454,938
8.	授予本公司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購回本身之股份^	322,454,938 (100%)	0 (0%)	322,454,938
9.	擴大根據上文第7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會之一般授權，方法為加入本公司根據上文第8項決議案獲授之一般授權所購回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總面值^	322,403,605 (99.9841%)	51,333 (0.0159%)	322,454,938

^ 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各項普通決議案，故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全部提呈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會上所提呈全部決議案之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為389,527,932股。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i)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任何決議案；及(ii)概無股份要求持有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人士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的通函內表示彼等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本公司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

下列董事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孫嘉先生、葉凱雯女士及丁長峰先生，均為執行董事；韓慧華女士，為非執行董事；及蔡奮威先生及張安志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萬科海外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葉凱雯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孫嘉先生(主席)、葉凱雯女士(首席執行官)、丁長峰先生

非執行董事：

韓慧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驍遠先生、蔡奮威先生、張安志先生